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鳴中人字第115947376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「115年下半年暨116年上半年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」委員名單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第15條、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暨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7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校「115年下半年暨116年上半年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」委員名單如下：

一、指定委員：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周組長金葉。

二、當然委員：人事室主任。

三、票選委員：黃組長金蓮、林幹事煥嘉。

四、委員任期：自115年7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止。

校長 林世慶